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2
§4 管理人报告 12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2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5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6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8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8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9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9
§5 托管人报告 19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9
§6 审计报告 20
6.1 审计意见 20
6.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20
6.3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20
6.4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21
§7 年度财务报表 22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净资产变动表 25
7.4 报表附注 27
§8 投资组合报告 55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5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55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5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56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6

8.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57
8.7“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57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8
8.9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58
8.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9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9
9.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5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9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6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0
§11 重大事件揭示 60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0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0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1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1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1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1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1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1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2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63
11.9 其他重大事件 63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4
§13 备查文件目录 64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4
13.2 存放地点 64
13.3 查阅方式 64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摩根货币	
基金主代码	3700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4 月 13 日	
基金管理人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9,692,187,866.5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70010	37001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4,222,662.53 份	49,647,965,203.9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合理的资产选择，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提供资金的流动性储备，进一步优化现金管理，并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管理将充分运用收益率策略与估值策略相结合的方法，对各类可投资资产进行合理的配置和选择。投资策略首先审慎考虑各类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在风险与收益的配比中，力求将各类风险降到最低，并在控制投资组合良好流动性的基础上为投资者获取稳定的收益。 利率预期策略：市场利率因应景气循环、季节因素或货币政策变动而产生波动，本基金将首先根据对国内外经济形势的预测，分析市场投资环境的变化趋势，重点关注利率趋势变化；其次，在判断利率变动趋势时，我们将重点考虑货币供给的预期效应(Money-supply Expectations Effect)、通货

	膨胀与费雪效应(Fisher Effect)以及资金流量变化(Flow of Funds)等，全面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与财政政策、债券市场政策趋势、物价水平变化趋势等因素，对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从而做出各类资产配置的决策。 估值策略：建立不同品种的收益率曲线预测模型，并通过这些模型进行估值，确定价格中枢的变动趋势。根据收益率、流动性、风险匹配原则以及债券的估值原则构建投资组合，合理选择不同市场中有投资价值的券种，并根据投资环境的变化相机调整。 久期管理：久期作为衡量债券利率风险的指标，反映了债券价格对收益率变动的敏感度。本基金努力把握久期与债券价格波动之间的量化关系，根据未来利率变化预期，以久期和收益率变化评估为核心。通过久期管理，合理配置投资品种。在预期利率下降时适度加大久期，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适度缩小久期。 流动性管理：由于货币市场基金要保持高流动性的特性，本基金会紧密关注申购/赎回现金流情况、季节性资金流动、日历效应等，建立组合流动性预警指标，实现对基金资产的结构化管理，并结合持续性投资的方法，将回购/债券到期日进行均衡等量配置，以确保基金资产的整体变现能力。 随着国内货币市场的进一步发展，以及今后相关法律法规允许本基金可投资的金融工具出现时，本基金将予以深入分析并加以审慎评估，在符合本基金投资目标的前提下适时调整本基金投资对象。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基金、债券基金和混合基金。 根据 2017 年 7 月 1 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相关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风险评级行为不改变本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但由于风险等级分类标准的变化，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邹树波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21-38794888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services@cifm.com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4888	021-60637228
传真		021-20628400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42层和43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479号42层和43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		200120	100033
法定代表人		王琼慧	田国立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m.jpmorgan.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 上海市
注册登记机构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42 层和 43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本期已实现收益	750,830.92	1,051,902,297.99	811,402.97	1,411,289,885.34	1,019,064.76	1,944,315,770.98
本期利润	750,830.92	1,051,902,297.99	811,402.97	1,411,289,885.34	1,019,064.76	1,944,315,770.98
本期净值收益率	1.6478%	1.8919%	1.5655%	1.8093%	1.9168%	2.161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222,662.53	49,647,965,203.99	52,225,812.42	51,912,673,511.40	53,044,681.28	84,422,831,288.6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累计净值收益率	52.5012%	59.4986%	50.0291%	56.5373%	47.7166%	53.7555%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摩根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424%	0.0008%	0.3403%	0.0000%	0.1021%	0.0008%
过去六个月	0.8404%	0.0008%	0.6805%	0.0000%	0.1599%	0.0008%

过去一年	1.6478%	0.0008%	1.3500%	0.0000%	0.2978%	0.0008%
过去三年	5.2179%	0.0009%	4.0500%	0.0000%	1.1679%	0.0009%
过去五年	9.3992%	0.0010%	6.7500%	0.0000%	2.6492%	0.0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2.5012%	0.0031%	28.2004%	0.0012%	24.3008%	0.0019%

2．摩根货币 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031%	0.0008%	0.3403%	0.0000%	0.1628%	0.0008%
过去六个月	0.9624%	0.0008%	0.6805%	0.0000%	0.2819%	0.0008%
过去一年	1.8919%	0.0008%	1.3500%	0.0000%	0.5419%	0.0008%
过去三年	5.9774%	0.0009%	4.0500%	0.0000%	1.9274%	0.0009%
过去五年	10.7188%	0.0010%	6.7500%	0.0000%	3.9688%	0.0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9.4986%	0.0031%	28.2004%	0.0012%	31.2982%	0.0019%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月结转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5 年 4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摩根货币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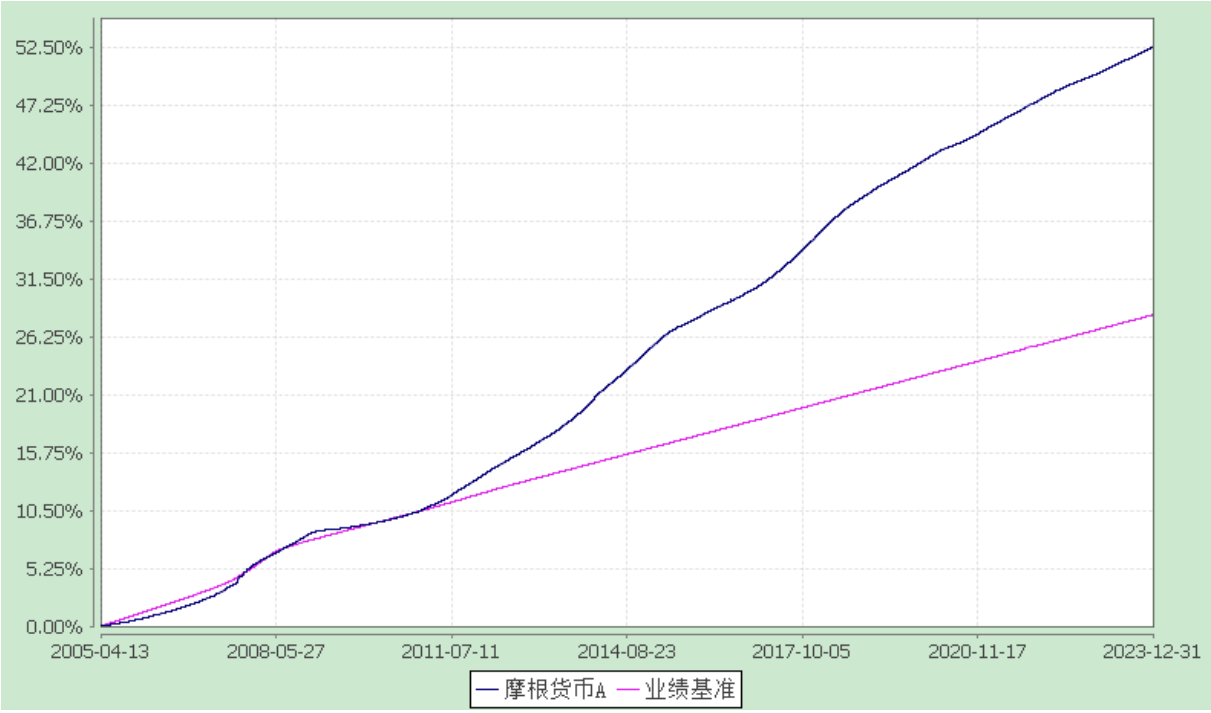

2、摩根货币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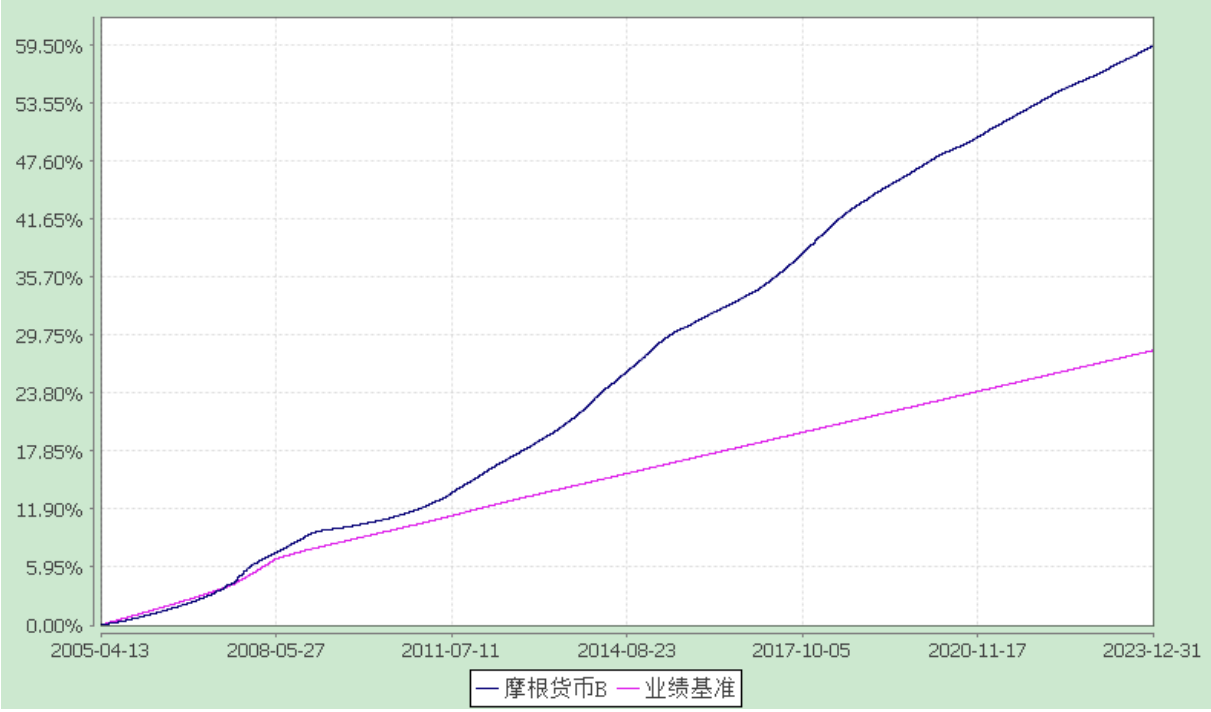

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内完成建仓。

截止 2005 年 07 月 13 日，本基金已根据基金合同完成建仓且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05 年 04 月 13 日。 图示的时间段为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过去五年基金净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1、摩根货币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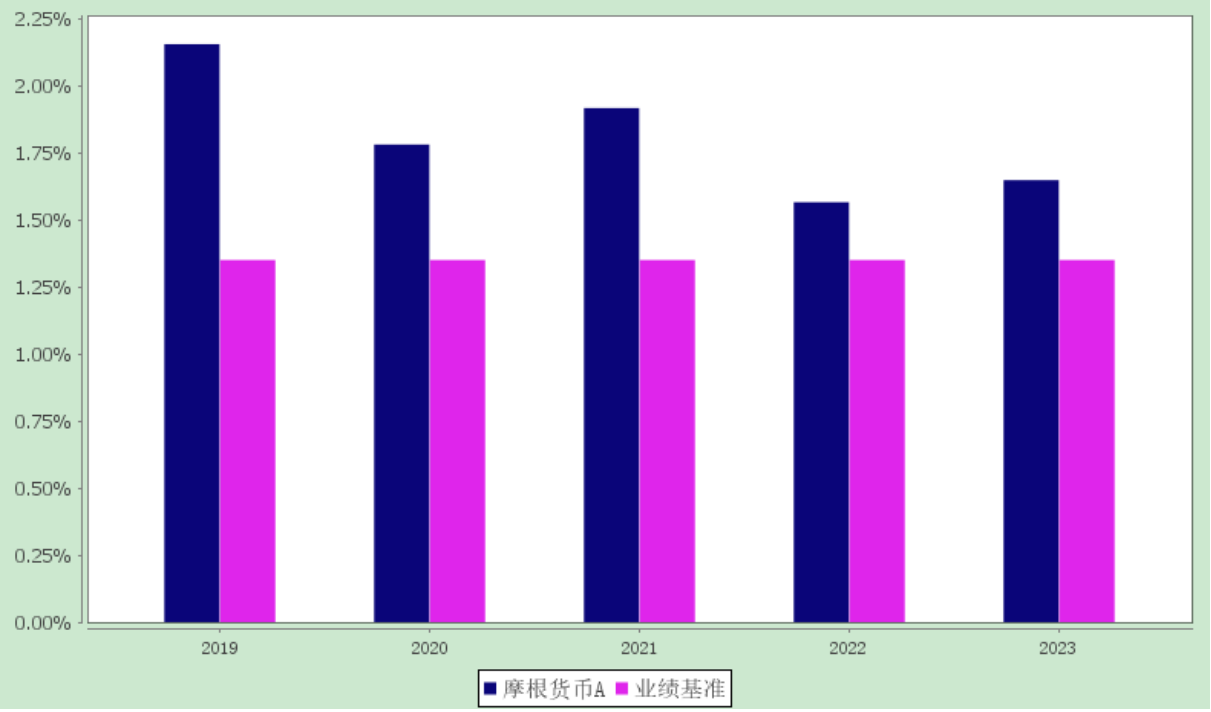

2、摩根货币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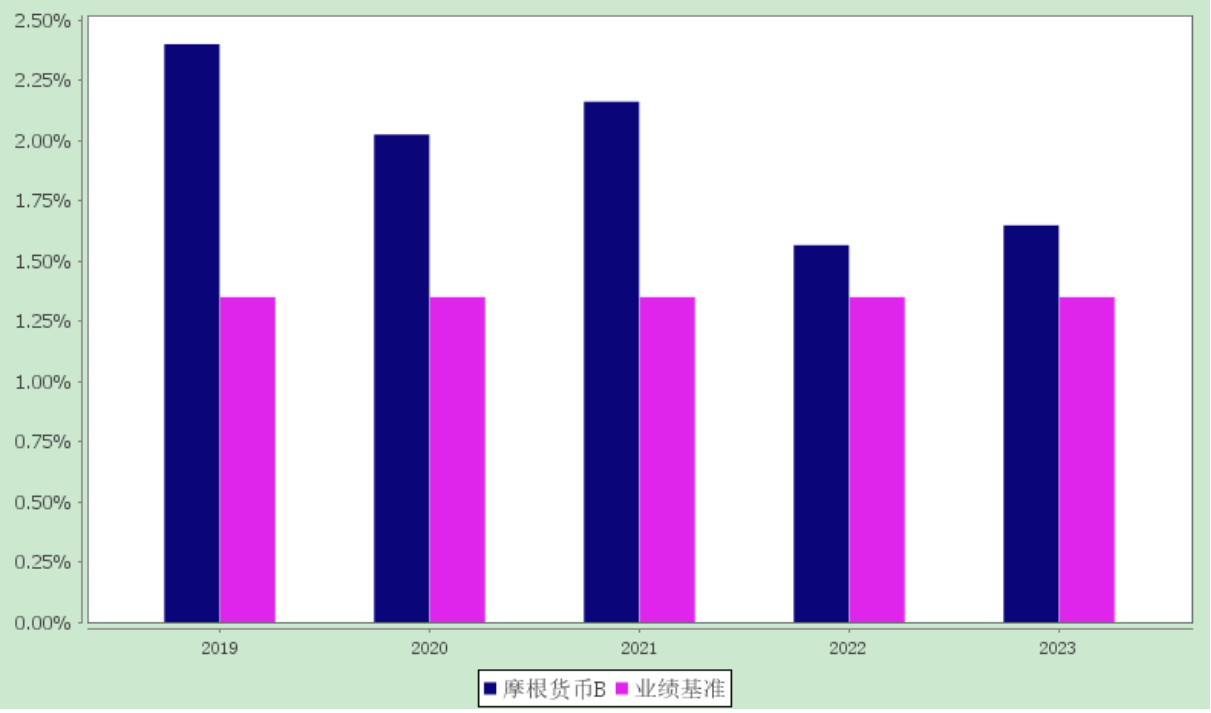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照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摩根货币 A：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3 年	693,123.65	95,189.31	-37,482.04	750,830.92	-
2022 年	530,034.74	330,262.72	-48,894.49	811,402.97	-
2021 年	767,300.96	187,621.43	64,142.37	1,019,064.76	-
合计	1,990,459.35	613,073.46	-22,234.16	2,581,298.65	-

摩根货币 B：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3 年	996,806,848.97	52,005,337.64	3,090,111.38	1,051,902,297.99	-
2022 年	1,344,688,644.14	75,846,882.40	-9,245,641.20	1,411,289,885.34	-
2021 年	1,878,897,212.48	72,955,402.16	-7,536,843.66	1,944,315,770.98	-
合计	4,220,392,705.59	200,807,622.20	-13,692,373.48	4,407,507,954.31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04 年 5 月 12 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为 2.5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上海。2023 年 1 月 19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原股东之一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1%股权，与原另一股东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9%股权转让给摩根资产管理控股公司（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从而摩根资产管理控股公司取得本公司全部股权。2023 年 4 月 10 日，基金管理人的名称由“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公司旗下运作的基金共有九十四只，均为开放式基金，分别是：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摩根货币市场基金、摩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内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亚太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双核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

根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大盘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全球新兴市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新兴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健康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全球天然资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智选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民生需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天添盈货币市场基金、摩根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摩根安全战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整合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动态多因子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智慧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科技前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新兴服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医疗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中国世纪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全球多元配置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摩根安通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丰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安隆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创新商业模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富时发达市场 REITs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香港精选港股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尚睿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摩根安裕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欧洲动力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动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中国生物医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领先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锦程均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摩根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慧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瑞泰 3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锦程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摩根研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摩根瑞盛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慧见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远见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安享回报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行业睿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优势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安荣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景气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中证沪港深科技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月月盈 30 天滚动持有发起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全景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沃享远见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鑫睿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博睿均衡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摩根中证创新药产

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慧享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时代睿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瑞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中证碳中和 6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标普 5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锦颐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摩根海外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FOF)、摩根双季鑫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摩根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摩根世代趋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摩根纳斯达克 1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摩根瑞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摩根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鞠婷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3-20	-	18 年	鞠婷女士曾任中国建设银行第一支行助理经济师，瑞穗银行总行总经理助理。2014 年 10 月起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高级基金经理，现任货币市场投资部副总监兼资深基金经理。
忻佳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8-07	-	11 年	忻佳华先生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个人客户经理，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交易岗。2020 年 6 月起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现任高级基金经理。
孟晨波	本基金基金经理、货币市场投资部总监、总经理助理	2009-09-17	-	19 年（金融领域从业经验 29 年）	孟晨波女士曾任荷兰银行资金部高级交易员，星展银行上海分行资金部经理，比利时富通银行资金部联席董事，花旗银行金融市场部副总监。2009 年 5 月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

					任固定收益部总监，现任总经理助理/货币市场投资部总监兼资深基金经理。
邱林晶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22-06-17	2023-04-07	10 年	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金融与经济硕士，现任货币市场投资部基金经理。邱林晶女士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风险管理部分析师；自 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在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固收交易员；自 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4 月在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活期理财产品部高级经理；自 2022 年 5 月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货币市场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货币市场投资部基金经理。
邱林晶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2023-04-24	-	10 年	英国伦敦政治经济学院金融与经济硕士，现任货币市场投资部基金经理。邱林晶女士自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风险管理部分析师；自 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在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固收交易员；自 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4 月在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活期理财产品部高级经理；自 2022 年 5 月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货币市场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现任货币市场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股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

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公司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公平交易制度》，规范了公司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的股票、债券等投资品种的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了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均得到公平对待。

公司执行自上而下的三级授权体系，依次为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经理人，经理人在其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和投资总监均不得干预其授权范围内的投资活动。公司已建立客观的研究方法，严禁利用内幕信息作为投资依据，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公司建立集中交易制度，执行公平交易分配。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机会；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通过交易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交易对手风险并抽检价格公允性；对于一级市场申购投资行为，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公司制订了《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并执行异常交易行为监控分析记录工作机制，确保公平交易可稽核。公司分别于每季度和每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收益率差异及不同时间窗下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并留存报告备查。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开展公平交易工作。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以及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等方面的监控分析，公司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其中，在同向交易的监控和分析方面，根据法规要求，公司对不同投资组合的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通过定期抽查前述的同向交易行为，定性分析交易时机、对比不同投资组合长期的交易趋势，重点关注任何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的情形。对于识别的异常情况，由相关投资组合经理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解释。同时，公司根据法规的要求，通过系统模块定期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投资组合在不同时间窗内（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采用概率统计方法，主要关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价差均值为零的显著性检验，以及同向交易

价格占优的交易次数占比分析。

报告期内，通过前述分析方法，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同向交易价差异常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抽样分析，公司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无。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随着经济社会全面恢复常态化运行，我国经济持续恢复的态势比较明显，总体呈现出一个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的过程。全年 GDP 比上年增长 5.2%，增速比 2022 年加快 2.2 个百分点，主要预期目标圆满实现。2023 年金融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加大，全年贷款同比多增超万亿元。与此同时，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创下历史新高。但是也应当看到，全年 CPI 维持低位运行，一定程度上显示需求依然偏弱。

2023 年，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我国政府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相关部门不断出台优化房地产领域的政策，以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10 月初，新一轮特殊再融资债开启发行，用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除此之外，中央财政在四季度增发了 1 万亿国债，并全部通过转移支付安排给地方政府使用。

货币政策方面，我国央行也是予以积极配合，确保银行间市场流动性整体上合理充裕。央行在 2023 年进行了两次降准，合计释放长期资金约 1 万亿元；全年累计净投放中期借贷便利（MLF）超 2.5 万亿元；在税期、月末以及政府债券大量缴款等时点都会加量进行公开市场操作，呵护市场的流动性。除此以外，央行 2023 年调降了两次 MLF 利率，引导 LPR 下调以进一步降低社会综合融资成本。

2023 年来看，货币市场利率总体呈现震荡走势，年内利率的相对高点主要出现在一季度和四季度，1 年期国股行同业存单、1 年期国债和 1 年期国开债在年末的收益率与年初相差不大。

本基金继续以安全性和流动性为优先目标，关注各月末等关键时点客户的赎回情况，合理分布组合资产的到期时点，始终保持组合整体的流动性合理充裕，有效应对客户的赎回。我们在市场收益率上行时保持了相对较低的久期，较好地控制了组合的偏离度。同时，在收益率相对高位时也会根据组合情况积极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本基金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47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500%

本基金 B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9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5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4 年，我国将继续统筹推动经济运行持续好转和内生动力持续增强，经济稳增长的目标仍需货币政策的进一步发力以及各项配套政策的出台。在此背景下，预计我国银行间市场的流动性将继续维持在合理充裕的状态，DR007（银行间存款类金融机构以利率债为质押的 7 天期回购利率）和 1 年期国股行同业存单的利率仍将分别围绕公开市场 7 天逆回购利率和 1 年期 MLF 利率。本基金将继续以安全性和流动性为优先目标，根据市场情况动态调整组合久期，在此基础上积极关注和把握市场机会，努力为投资者创造稳定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内部监察稽核工作中以继续坚持“建立风险综合防控机制、保障合规诚信、支持业务发展、提高工作水平”为总体目标，一切从合规运作、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出发，由独立的监察稽核部门按照工作计划结合实际情况对公司各项业务进行全面的监察稽核工作，保障和促进公司各项业务合法合规运作，推动内部控制机制的完善与优化，保证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发现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督促有关部门改进。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工作贯穿三条主线：

1. 注意密切追踪监管法规政策变化和监管新要求，组织员工学习理解监管精神，推动公司各部门完善制度建设和业务流程，防范日常运作中的违规行为发生。

2. 继续紧抓员工行为、公平交易、利益冲突等方面的日常监控，坚守“三条底线”不动摇；进一步加强内部合规培训和合规宣传，强化合规意识，规范员工行为操守，严格防范利益冲突。

3. 针对风险控制的需求和重点，强化内部审计，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水平和效果；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严格推行风险控制自我评估制度，对控制不足的风险点，制订了进一步的控制措施。

在本报告期内的监察稽核工作中，未发现基金投资运作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从而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运作正常，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逐步完善并积极发挥作用。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我们将继续以合规运作和风险管理为核心，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的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由基金会计部负责，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制定了内部控制措施，对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各个环节和整个流程进行风险控制，目的是保证基金估值和会计核算的准确性。基金会计部人员均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和相关工作经历。本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并制订有关议事规则。估值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司管理层、督察长、基金会计、风险管理等方面的负责人，所有相关成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公司估值委员会对估值事项发表意见，评估基金估值的公允性和合理性。基金经理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参与估值程序和估值技术的讨论。估值委员会各方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于成立后的每月 25 日进行收益分配（如遇 25 日为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个工作日）,收益分配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按月结转份额。本报告期本基金 A 类收益分配金额为 750,830.92 元,B 类收益分配金额为 1,051,902,297.99 元。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

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22521 号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6.1 审计意见

（一）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以下简称“摩根货币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和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摩根货币基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摩根货币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6.3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摩根货币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摩根货币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摩根货币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摩根货币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6.4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摩根货币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摩根货币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熹　金诗涛

中国 · 上海市

2024 年 3 月 26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7.4.7.1	13,485,155,678.12	11,106,805,779.21
结算备付金		1,073,807,999.20	1,225,793,776.73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6,830,014,305.24	20,560,446,014.9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6,830,014,305.24	20,560,446,014.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8,336,018,975.76	19,114,056,076.92
应收清算款		1,520,087,637.09	699,186,267.8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1,144,605.04	12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	-
资产总计		51,256,229,200.45	52,706,412,915.58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520,811,000.00	700,000,000.00
应付赎回款		3,400.00	3,291.0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5,442,831.53	16,333,810.99
应付托管费		4,679,645.93	4,949,639.68
应付销售服务费		476,748.09	505,524.2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237,762.29	312,012.49
应付利润		22,064,128.74	19,011,499.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325,817.35	397,813.92
负债合计		1,564,041,333.93	741,513,591.76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49,692,187,866.52	51,964,899,323.82
未分配利润	7.4.7.8	0.00	-
净资产合计		49,692,187,866.52	51,964,899,323.82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1,256,229,200.45	52,706,412,915.58

注：报告截止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总额:49,692,187,866.52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1.0000 元,基金份额:44,222,662.53 份,

B 类,基金份额净值:1.0000 元,基金份额:49,647,965,203.99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301,754,904.93	1,756,694,904.65
1.利息收入		835,074,532.00	1,189,957,162.5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349,544,802.57	609,232,010.3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85,529,729.43	580,725,152.2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66,680,372.93	566,737,742.1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466,680,372.93	566,737,742.1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2	-	-
股利收益	7.4.7.13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4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5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249,101,776.02	344,593,616.34
1．管理人报酬		186,215,790.42	257,568,371.13
2．托管费		56,429,027.49	78,051,021.53
3．销售服务费		5,753,207.25	7,930,574.05
4．投资顾问费		-	-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	-

7．税金及附加		356,831.03	652,894.63
8．其他费用	7.4.7.16	346,919.83	390,755.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2,653,128.91**	**1,412,101,288.31**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2,653,128.91**	**1,412,101,288.3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2,653,128.91	1,412,101,288.31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1,964,899,323.82	-	51,964,899,323.8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1,964,899,323.82	-	51,964,899,323.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2,711,457.30	-	-2,272,711,457.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052,653,128.91	1,052,653,128.9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	-2,272,711,457.30	-	-2,272,711,457.30

号填列）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77,908,800,762.69	-	377,908,800,762.69
2.基金赎回款	-380,181,512,219.99	-	-380,181,512,219.9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1,052,653,128.91	-1,052,653,128.91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9,692,187,866.52	-	49,692,187,866.5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84,475,875,969.93	-	84,475,875,969.9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84,475,875,969.93	-	84,475,875,969.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2,510,976,646.11	-	-32,510,976,646.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412,101,288.31	1,412,101,288.31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2,510,976,646.11	-	-32,510,976,646.1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54,505,247,249.75	-	454,505,247,249.75
2.基金赎回款	-487,016,223,895.86	-	-487,016,223,895.8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1,412,101,288.31	-1,412,101,288.31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1,964,899,323.82	-	51,964,899,323.82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页码（序号）从 7.1 至 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王琼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敏，会计机构负责人：俞文涵

7.4 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原名为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5 号《关于同意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991,196,238.02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05)第 3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4 月 1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991,360,522.7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64,284.7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本基金管理人的中文法定名称由“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

司”。根据同一天发布的《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更名事宜的公告》，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自该日起更名为摩根货币市场基金。

根据《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摩根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根据适用的销售服务费费率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在基金存续期内的任何一个开放日，如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达到 5,000,000 份，即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如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 500,000 份，即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1)现金；(2)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3)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4)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批准报出。

7.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取得债券投资或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

息，包含在债券投资或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中。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每日计提应计利息，同时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同时于每一计价日计算影子价格，以避免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 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为了避免投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计价日采用投资组合的公允价值计算影子价格。当影子价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度绝对值达到或超过 0.25%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相应措施，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投资组合价值。

计算影子价格时按如下原则确定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以及因类别调整而引起的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所产生的实收基金变动。

本基金发行的份额作为可回售工具具备以下特征：(1) 赋予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基金清算时按比例份额获得该基金净资产的权利，这里所指基金净资产是扣除所有优先于该基金份额对基金资产要求

权之后的剩余资产；这里所指按比例份额是清算时将基金的净资产分拆为金额相等的单位，并且将单位金额乘以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单位数量；(2) 该工具所属的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即本基金份额在归属于该类别前无须转换为另一种工具，且在清算时对基金资产没有优先于其他工具的要求权；(3) 该工具所属的类别中(该类别次于其他所有工具类别)，所有工具具有相同的特征(例如它们必须都具有可回售特征，并且用于计算回购或赎回价格的公式或其他方法都相同)；(4) 除了发行方应当以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回购或赎回该基金份额的合同义务外，该工具不满足金融负债定义中的任何其他特征；(5) 该工具在存续期内的预计现金流量总额，应当实质上基于该基金存续期内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本基金的任何影响)。

可回售工具，是指根据合同约定，持有方有权将该工具回售给发行方以获取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或者在未来某一不确定事项发生或者持有方死亡或退休时，自动回售给发行方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没有同时具备下列特征的其他金融工具或合同：(1) 现金流量总额实质上基于基金的损益、已确认净资产的变动、已确认和未确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不包括该基金或合同的任何影响)；(2) 实质上限制或固定了上述工具持有方所获得的剩余回报。本基金将实收基金分类为权益工具，列报于净资产。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处置时其处置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申购的基金份额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而赎回的基金份额不享有确认当日的分红权益。本基金以份额面值 1.00 元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按基金份额面值 1.00 元分配后转入净资产，每月集中宣告收益分配并将当月收益结转到投资人基金账户。

7.4.4.11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计算影子价格过程中确定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字[2022]566 号《关于发布<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之附件《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4)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954,148.00	1,111,332.97
等于：本金	928,216.97	1,077,665.25
加：应计利息	25,931.03	33,667.72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13,484,201,530.12	11,105,694,446.24
等于：本金	13,376,000,000.00	11,026,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108,201,530.12	79,694,446.24
合计	13,485,155,678.12	11,106,805,779.21

注：其他存款为有存款期限，但根据协议可提前支取且没有利息损失的银行存款。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16,830,014,305.24	16,838,408,479.91	8,394,174.67	0.0169
	合计	16,830,014,305.24	16,838,408,479.91	8,394,174.67	0.0169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16,830,014,305.24	16,838,408,479.91	8,394,174.67	0.0169
项目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20,560,446,014.90	20,558,292,357.78	-2,153,657.12	-0.0041
	合计	20,560,446,014.90	20,558,292,357.78	-2,153,657.12	-0.0041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20,560,446,014.90	20,558,292,357.78	-2,153,657.12	-0.0041

注：1.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

2.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余额。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5,150,562,998.98	-
银行间市场	3,185,455,976.78	-
合计	18,336,018,975.76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7,113,841,818.28	-
银行间市场	2,000,214,258.64	-
合计	19,114,056,076.92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余额

7.4.7.5 其他资产

无余额。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8.92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76,817.35	98,805.0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76,817.35	98,805.00
应付利息	-	-
预提费用	249,000.00	299,000.00
合计	325,817.35	397,813.92

7.4.7.7 实收基金

摩根货币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2,225,812.42	52,225,812.42
本期申购	88,942,382,992.50	88,942,382,992.5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8,950,386,142.39	-88,950,386,142.39
本期末	44,222,662.53	44,222,662.53

摩根货币 B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1,912,673,511.40	51,912,673,511.40
本期申购	288,966,417,770.19	288,966,417,770.1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91,231,126,077.60	-291,231,126,077.60
本期末	49,647,965,203.99	49,647,965,203.9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级别调整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级别调整出份额。

7.4.7.8 未分配利润

摩根货币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750,830.92	-	750,830.9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750,830.92	-	-750,830.92
本期末	-	-	-

摩根货币 B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051,902,297.99	-	1,051,902,297.9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051,902,297.99	-	-1,051,902,297.99
本期末	-	-	-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826,204.54	881,835.7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331,350,819.71	586,916,844.05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7,367,778.32	21,433,330.55
其他	-	-
合计	349,544,802.57	609,232,010.34

注：其他存款利息收入均为有存款期限，但根据协议可提前支取且没有利息损失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

无。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67,009,965.27	567,380,806.80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29,592.34	-643,064.69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466,680,372.93	566,737,742.11

7.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86,633,225,619.58	86,806,154,569.15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86,324,005,613.57	86,262,933,122.29
减：应计利息总额	309,552,348.35	543,862,411.55
减：交易费用	-2,750.00	2,100.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29,592.34	-643,064.69

7.4.7.12 衍生工具收益

无。

7.4.7.13 股利收益

无。

7.4.7.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7.4.7.15 其他收入

无。

7.4.7.16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120,000.00	170,000.00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汇划费	70,769.83	66,555.00

其他	1,200.00	1,200.00
账户维护费	34,950.00	33,000.00
合计	346,919.83	390,755.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信托”)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23 年 3 月 24 日前）
摩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2023 年 3 月 24 日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上海信托的控股股东（2023 年 3 月 24 日前）、基金销售机构
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2023 年 3 月 24 日前）
上海国利货币经纪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2023 年 3 月 24 日前）
摩根资产管理控股公司(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自 2023 年 3 月 24 日起）
摩根大通公司(JPMorgan Chase &Co.)	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控制人（自 2023 年 3 月 24 日起）
尚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上投摩根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摩根大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摩根大通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自 2023 年 3 月 24 日起）、基金销售机构

注：1.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151 号《关于核准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东、实际控 制人的批复》，核准摩根资产管理控股公司(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成为上投摩

根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股东；核准摩根大通公司(JPMorgan Chase &Co.)成为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实际控制人；对摩根资产管理控股公司依法受让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亿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比例 100%)无异议。相关股权变更工商变更手续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完成。公司股东由摩 根资产管理(英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摩根资产管理控股公司。

7.4.10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无。

7.4.10.2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86,215,790.42	257,568,371.13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3,957,130.82	25,086,736.5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62,258,659.60	232,481,634.6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3%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3% / 当年天数。

7.4.10.2.2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56,429,027.49	78,051,021.53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10% / 当年天数。

7.4.10.2.3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合计
中国建设银行	28,808.50	509.36	29,317.86
摩根大通银行	8,458.66	1,791,793.65	1,800,252.31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38,843.57	3,164,611.57	3,203,455.14
浦发银行	91.14	767.06	858.20
合计	76,201.87	4,957,681.64	5,033,883.5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摩根货币A	摩根货币B	合计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841.91	5,169,604.23	5,205,446.14
中国建设银行	34,428.74	566.61	34,995.35
浦发银行	23.50	11,234.39	11,257.89
合计	70,294.15	5,181,405.23	5,251,699.38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约定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再由基金管理人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约定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分别为 0.25%和 0.01%。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A/B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X 约定年费率/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浦发银行	356,732,621.37	-	-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浦发银行	1,049,306,841.10	-	-	-	-	-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954,148.00	826,204.54	1,111,332.97	881,835.7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 2023 年度，本基金因投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同业存单而取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58,455,569.44 元(2022 年度：72,608,251.69 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 34,200,000 张托

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同业存单，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07,368,252.87 元，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为 5.16%(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 26,900,000 张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同业存单，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680,897,218.98 元，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为 5.16%)。

7.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无。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1、摩根货币 A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693,123.65	95,189.31	-37,482.04	750,830.92	-

2、摩根货币 B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996,806,848.97	52,005,337.64	3,090,111.38	1,051,902,297.99	-

7.4.12 期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基金、债券基金和混合基金。本基金投资范围主要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合理的资产选择，在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提供资金的流动性储备，进一步优化现金管理，并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董事会主要负责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战略和控制政策、协调突发重大风险等事项。董事会下设督察长，负责对基金管理人各业务环节合法合规运作的监督检查和基金管理人内部稽核监控工作，并可向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和中国证监会直接报告。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评估联席会议，进行各部门管理程序的风险确认，并对各类风险予以事先充分的评估和防范，并进行及时控制和采取应急措施；在业务操作层面监察稽核部负责基金管理人各部门的风险控制检查，定期或不定期对业务部门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和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定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适时提出修改建议；风险管理部负责建立并完善公司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框架，运用系统化分析工具对以上进行分析和识别，提升公司风险科技水平。运营风险管理部负责协助各部门修正、修订内部控制作业制度，并对各部门的日常作业，依风险管理的考评，定期或不定期对各项风险指标进行控管，并提出内控建议。投资准则管理部负责执行和管控投资准则，通过设立投资准则、事前管控、事后管控，保障基金投资运作符合法规、合同及公司内部要求。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

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定期存款存放在具有基金托管资格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不投资于信用等级在 AA+级以下的债券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主体信用评级低于 AAA 的机构发行的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 10%，其中单一机构发行的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超过 2%。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同一商业银行的银行存款及其发行的同业存单与债券不得超过该商业银行最近一个季度末的净资产的 10%。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1	-	60,824,025.64
A-1 以下	-	-

未评级	3,368,003,196.74	5,453,186,027.72
合计	3,368,003,196.74	5,514,010,053.36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短期融资券。债券信用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评级。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余额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1,114,057,176.54	12,795,918,855.34
合计	11,114,057,176.54	12,795,918,855.34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AAA	51,088,257.55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2,296,865,674.41	2,250,517,106.20
合计	2,347,953,931.96	2,250,517,106.20

注：未评级债券为政策性金融债。债券信用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评级。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无余额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无余额。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

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此外，本基金还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除发生巨额赎回、连续 3 个交易日累计赎回 20%以上或者连续 5 个交易日累计赎回 30%以上的情形外，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7.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监控基金平均剩余期限、平均剩余存续期限、高流动资产占比、持仓集中度、投资交易的不活跃品种(企业债或短期融资券)，并结合份额持有人集中度变化予以实现。

一般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240 天，且能够通过出售所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债券应对流动性需求；当本基金前 10 名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20%时，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不得超过 90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得超过 180 天；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 20%；当本基金前 10 名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时，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60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 30%。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前 10 名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为 40.99%，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为 63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为 63 天。本基金持有的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42.74%。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同一商业银行的银行存款及其发行的同业存单与债券不得超过该商业银行最近一个季度末净资产的 10%。

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流动性受限资产。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通过“影子定价”对本基金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监控，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7,243,461,838.87	6,241,693,839.25	-	-	-	13,485,155,678.12
结算备付金	1,073,807,999.20	-	-	-	-	1,073,807,999.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29,165,153.54	7,100,849,151.70	-	-	-	16,830,014,305.2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36,018,975.76	-	-	-	-	18,336,018,975.76
应收清算款	-	-	-	-	1,520,087,637.09	1,520,087,637.09
应收申购款	-	-	-	-	11,144,605.04	11,144,605.04
资产总计	36,382,453,967.37	13,342,542,990.95	-	-	1,531,232,242.13	51,256,229,200.45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	1,520,811,000.00	1,520,811,000.00
应付赎回款	-	-	-	-	3,400.00	3,40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15,442,831.53	15,442,831.53
应付托管费	-	-	-	-	4,679,645.93	4,679,645.9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476,748.09	476,748.09
应交税费	-	-	-	-	237,762.29	237,762.29
应付利润	-	-	-	-	22,064,128.74	22,064,128.74
其他负债	-	-	-	-	325,817.35	325,817.35

负债总计	-	-	-	-	1,564,041,333.93	1,564,041,333.93
利率敏感度缺口	36,382,453,967.37	13,342,542,990.95	-	-	-32,809,091.80	49,692,187,866.52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833,393,900.29	7,273,411,878.92	-	-	-	11,106,805,779.21
结算备付金	1,225,793,776.73	-	-	-	-	1,225,793,776.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187,622,885.26	4,372,823,129.64	-	-	-	20,560,446,014.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114,056,076.92	-	-	-	-	19,114,056,076.92
应收清算款	-	-	-	-	699,186,267.82	699,186,267.82
应收申购款	-	-	-	-	125,000.00	125,000.00
资产总计	40,360,866,639.20	11,646,235,008.56	-	-	699,311,267.82	52,706,412,915.58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应付赎回款	-	-	-	-	3,291.08	3,291.0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16,333,810.99	16,333,810.99
应付托管费	-	-	-	-	4,949,639.68	4,949,639.6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505,524.20	505,524.20
应交税费	-	-	-	-	312,012.49	312,012.49
应付利润	-	-	-	-	19,011,499.40	19,011,499.40
其他负债	-	-	-	-	397,813.92	397,813.92

负债总计	-	-	-	-	741,513,591.76	741,513,591.76
利率敏感度缺口	40,360,866,639.20	11,646,235,008.56	-	-	-42,202,323.94	51,964,899,323.82

注：1.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2.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4 年颁布的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科目的列报和披露，这些调整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增加约 1,008	增加约 883
	2.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减少约 1,006	减少约 882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16,830,014,305.24	20,560,446,014.90
第三层次	-	-
合计	16,830,014,305.24	20,560,446,014.90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7.4.14.2.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4.14.2.3.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资产。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6,830,014,305.24	32.84
	其中：债券	16,830,014,305.24	32.8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36,018,975.76	35.7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558,963,677.32	28.40
4	其他各项资产	1,531,232,242.13	2.99
5	合计	51,256,229,200.45	100.00

注：1.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其中银行存款 13,485,155,678.12 元。

2.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中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交易所）为 15,150,562,998.98 元。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报告期无债券回购融资。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6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47.30	3.06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5.4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3.3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8.7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17.9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2.75	3.06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的情况。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211,234,989.19	6.4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160,146,731.64	6.3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504,722,139.51	5.04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1,114,057,176.54	22.37
8	其他	-	-
9	合计	16,830,014,305.24	33.87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8.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305287	23 建设银行 CD287	10,500,000.00	1,047,272,421.62	2.11
2	112390516	23 汇丰银行 CD001	5,500,000.00	549,404,564.45	1.11
3	092218003	22 农发清发 03	5,400,000.00	547,334,022.19	1.10
4	220312	22 进出 12	5,100,000.00	517,992,569.30	1.04
5	112388870	23 三菱日联银行(中国)CD002	5,000,000.00	499,228,052.43	1.00
6	112305256	23 建设银行 CD256	5,000,000.00	496,453,041.51	1.00
7	190305	19 进出 05	4,000,000.00	412,134,482.04	0.83
8	230406	23 农发 06	3,900,000.00	395,253,644.19	0.80
9	112303040	23 农业银行 CD040	3,700,000.00	368,290,688.61	0.74
10	012382570	23 浙交投 SCP008	3,000,000.00	302,587,196.94	0.61

8.7“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337%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267%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50%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生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未发生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8.9.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8.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0.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本基金不采用市场利率和上市交易的债券和票据的市价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8.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0.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1,520,087,637.09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11,144,605.04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531,232,242.13

8.10.4 其他需说明的重要事项标题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摩根货币 A	2,400	18,426.11	13,100,825.10	29.62%	31,121,837.43	70.38%
摩根货币 B	190	261,305,080.02	49,640,258,488.96	99.98%	7,706,715.03	0.02%
合计	2,590	19,186,172.92	49,653,359,314.06	99.92%	38,828,552.46	0.08%

9.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机构	4,544,631,383.36	9.15%
2	机构	2,480,932,387.97	4.99%
3	机构	2,410,246,131.21	4.85%
4	机构	2,284,174,210.54	4.60%
5	机构	1,720,636,539.53	3.46%
6	机构	1,605,096,532.87	3.23%
7	机构	1,579,092,027.44	3.18%
8	机构	1,354,805,644.56	2.73%
9	机构	1,212,678,200.40	2.44%
10	机构	1,174,908,831.12	2.36%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	摩根货币 A	1,874.53	0.0042%

有本基金	摩根货币 B	-	-
	合计	1,874.53	0.0000%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摩根货币 A	0~10
	摩根货币 B	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摩根货币 A	0
	摩根货币 B	0
	合计	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摩根货币 A	摩根货币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5 年 4 月 13 日）基金份额总额	577,965,478.90	413,395,043.8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2,225,812.42	51,912,673,511.4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88,942,382,992.50	288,966,417,770.1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88,950,386,142.39	291,231,126,077.6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222,662.53	49,647,965,203.99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2023年1月，公司股东选举组成新的董事会：Daniel Watkins先生、Paul Bateman先生、Paul Quinsee先生、王大智先生、汪棣先生、曾翀先生和 Matthew Bersani 先生；同时决定原董事会成员陈兵先生、陈海宁先生、林仪桥先生和周晔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刘红忠先生和王学杰先生不再担任公

司独立董事职务。

2023 年 6 月，公司股东新增并选举王琼慧女士和杜猛先生出任公司董事职务。

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公告，自 2023 年 3 月 31 日起，刘鲁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告，自 2023 年 4 月 25 日起，Daniel Watkins 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王大智先生不再代为履行董事长职务。

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告，自 2023 年 6 月 28 日起，王琼慧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王大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公告，自 2023 年 9 月 15 日起，刘非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根据工作需要，任命牛环起、施伟为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报告年度应支付给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 120,000 元，目前该审计机构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9 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未受稽查或处罚，亦未发现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根据我行审计报告，本行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的情况，本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况 ；本行或者本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

施和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金证券	1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证券	1	-	-	-	-	-
申银万国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注：1.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证管费、经手费和适用期间内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2.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1）资本金雄厚,信誉良好。

2）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3）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

4）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5）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本基金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

3. 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1）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召开会议，组织相关部门依据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2）本基金管理人与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4. 本基金本年度无新增席位，无注销席位。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金证券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证券	-	-	-	-	-	-
申银万国	-	-	2,416,249,945,000.00	93.29%	-	-
招商证券	-	-	173,860,657,000.00	6.71%	-	-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存在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11.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上投摩根货币市场基金春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及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	2023-01-16
2	关于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01-21
3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02-01
4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04-01
5	关于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04-12
6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更名事宜的公告	同上	2023-04-12
7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劳动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23-04-24
8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04-27
9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05-13
10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分公司法定名称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05-19
11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端午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	同上	2023-06-15

	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12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06-30
13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09-16
14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中秋节、国庆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同上	2023-09-22
15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临时基金管理人条款并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同上	2023-10-27
16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住所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3-11-17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三) 摩根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四) 法律意见书

(五)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六)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七)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八)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